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综合薪酬及2026年薪酬标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综合薪酬的议案》《关于确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标准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及发放

根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薪酬标准如下：

（一）董事会成员薪酬

1、独立董事薪酬实行津贴制，年度津贴标准按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的决议执行。

2、非独立董事中的外部董事，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非独立董事中的内部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身份领取薪酬。

（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计算公式为：年度薪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

1、基本薪酬：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所在地区与所在行业相同岗位的薪酬水平等因素综合确定年度基本报酬；

2、绩效薪酬：以公司绩效评价标准、程序、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年度目标绩效奖金为基础，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相挂钩，年终根据公司董事会薪

酬与考核委员会当年考核结果发放。

（三）薪酬发放

1、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度发放。

2、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按照公司内部的薪酬发放制度执行。

3、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等后发放。

4、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职时段计算并予以发放。

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综合薪酬

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拟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综合薪酬如下：

姓名	2025 年所任职务	2025 年税前综合薪酬（万元）
程宗玉	董事长、总裁	143.53
李海荣	副总裁、董事、 董事会秘书（2025 年 4 月 25 日起）	65.76
周家楝	董事、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2025 年 4 月 24 日止）	74.38
程治文	董事	48.91
周台	独立董事	9.60
蒋岩波	独立董事	9.60
张博	独立董事	9.60
韦晓	财务总监	47.72
卢建春	副总裁	64.38
周渭根	副总裁	89.75

外部董事李太权、范智泉、王奕深，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标准

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拟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薪酬标准如下：

姓名	2026 年所任职务	2026 年税前月薪（万元）
程治文	董事、总裁	7.0（绩效薪酬占 50%）
李海荣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4.3（绩效薪酬占 50%）

周台	独立董事	0.8
蒋岩波	独立董事	0.8
杨益	独立董事	0.8
赵根芝	副总裁	4.0（绩效薪酬占 50%）
王伟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6.0（绩效薪酬占 50%）
卢建春	副总裁	6.0（绩效薪酬占 50%）
周渭根	副总裁	3.5（绩效薪酬占 50%）
周家棟	副总裁	6.0（绩效薪酬占 50%）

外部董事吴立群、杨帅、王奕深、高常键，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0 日